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铁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29,862,782.99 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34,716,61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513,159.43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7,475,074.18 元，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9.3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

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本年度 | 上年度 | 上上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30,513,159.43 | 61,126,658.06 | 87,222,361.78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7,475,074.18 | 103,108,152.48 | 98,290,454.49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529,862,782.99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A=178,862,179.27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B=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C=92,957,893.72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D=A+B=178,862,179.27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 否 | | |
| 现金分红比例（%） | E=D/C=192.41 | | |
|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 否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5,000万元，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对后续资金需求做出相应评估后，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让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